



電話 Tel: 2231 3133
圖文傳真 Fax: 2868 4707
電郵地址 Email: dds@landsd.gov.hk
本署檔號 Our Ref.: (33) in LD 1/1500/82 V
來函檔號 Your Ref. CB(3)/PAC/R48

覆函請註明本署檔號
Please quote our reference in response to this letter.

附錄36



地政總署
LANDS DEPARTMENT

我們矢志努力不懈，提供盡善盡美的土地行政服務。
We strive to achieve excellence in land administration.

香港北角渣華道三三三號北角政府合署二十樓

20/F., NORTH POINT GOVERNMENT OFFICES
333 JAVA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香港中區
昃臣道 8 號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韓律科女士)

傳真函件
(傳真號碼：2537 1204)

韓女士：

《審計署署長報告書－衡工量值式審計結果》
(第四十八號報告書)
第 4 章：政府新鮮副食品批發市場的管理

二〇〇七年五月七日來信中第二段提及本署將採取行動協助漁農自然護理署(下稱「漁護署」)施行廣告建議，現謹就此作出回覆。

本署預期漁護署在徵詢有關各方意見，包括政府產業署、規劃署及建築署的意見並定出意向後，會向本署提供在市場的天台或外牆建議展示商業廣告及對土地文件建議作出修訂的詳細資料。然後，地政總署會將建議修訂送交上文未有提及的其他相關政府部門傳閱，以供審議。倘各部門並無異議，有關建議便會提交地區地政會議予以批准。

地政總署隨時樂意與漁護署及其他有關部門的人員會面，以便澄清與標題事宜有關的問題。

地政總署署長

(吳恒廣  代行)

副本分送：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經辦人：謝雲珍女士)

審計署

漁農自然護理署

政府產業署署長

二〇〇七年五月十一日